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此次对外担保计划的被担保方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共计 2 家公司，被担保方中无公司关联方。
- 2025 年度计划对 2 家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1,020 万元的担保。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83.83 万元，均为公司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本次担保计划中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本次担保计划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 年 12 月 16 日，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将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 35 亿元。为确保获得授信，计划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20 万元的担保，公司及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该额度在本次担保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	-------	------

公司	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10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510
合计		1,020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计划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广塘村花和路 37 号（空港花都）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吴汉龙	
经营范围	属于成套装备板块，主要从事家电生产线中的输送线研制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51%，吴汉龙 40%，方文权 5%，陈创伟 4%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7,630.67	6,665.95
资产净额	698.88	682.92
负债总额	6,931.79	5,983.03
资产负债率	90.84%	89.76%
营业收入	5,002.75	7,112.45
净利润	15.96	-38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	-521.81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否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三路 221 号	
注册日期	2011 年 5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	王一风	
经营范围	属于成套装备板块，主要生产家电成套智能装备及配套，包括智能钣金生产线、智能发泡生产线和智能真空成型生产线等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51%，王一风 10.25%，李志中 9.5%，徐如才 8.75%，王建国 8%，黄梅 3%，张翠琴 3%，沈志斌 2.75%，张小磊 2.25%，陈风海 1.5%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8,720.74	7,516.85
资产净额	2,778.78	2,507.48
负债总额	5,941.96	5,009.37
资产负债率	68.14%	66.64%
营业收入	5,576.90	5,308.51
净利润	271.29	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3.17	-148.48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	不存在	不存在

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否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的除外)，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为公司拟于 2025 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取授信额度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为保障业务发展，需要争取较宽裕的授信额度。为满足业务结算的灵活性，需要在多家机构获取授信额度。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不超过 1,020 万元，公司及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为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83.83 万元，均为公司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0.0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七、上网公告附件

1、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7 日